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吳朝欽
電話：05-3620123轉280
電子信箱：acc1050324@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梅山鄉太興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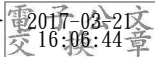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府主帳務字第10600541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54146A00_ATTCH3.pdf、0054146A00_ATTCH2.pdf)

主旨：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解釋彙編」如附件供參，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6年3月15日主預字第1060100532號函辦理。

正本：嘉義縣議會、本府各處(嘉義縣政府主計處除外)、本府所屬各機關、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主計處歲計科、主計處審核科、主計處會計科、主計處統計科、主計處帳務檢查科



嘉義縣梅山鄉太興國民小學



106/03/21

1060000918